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法院公告

陈汉鑫、吴发清：本院受理原告林文卿与被告陈汉鑫、吴发清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一案，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，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证据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送达地址确认书、提供/确认送达地址通知书及本院开庭传票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，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。并定于2026年1月27日15时00分在本院东湖法庭公开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2月09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12月12日)

